证券代码: 874052 证券简称: 优优汇联 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

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 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5月17日9: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4052 | 优优汇联 | 2024年5月10 |
| | | | 日 |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福建懿茂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三期诚毅北大街 52 号 B09 栋 902 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

(三)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30)和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31)。

(四)审议《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 汇报。

(五)审议《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 汇报。

(六) 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基于公司的战略规划,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发布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27)。

(八)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希会其字(2024)0089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 号: 2024-028)。

(九)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该事务所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 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 东账户卡。
- (二) 登记时间: 2024年5月17日9:00-9:25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何田亚 联系电话: 0592-5030293
- (二)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厦门优优汇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